**新北市108年度志願服務新進承辦人員訓練　簡章**

　為使志願服務業務承辦人（志工督導）了解志願服務業務內容及加強志願服務工作效能、知能、行政流程，並激發業務創新能量，將辦理訓練，讓承辦人快速熟悉志願服務業務，並成為志願服務專責人員，以協助並輔導本市志工團隊運作。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二、上課地點：新北市政府507會議室

三、辦理日期：108年9月18日

四、參加對象：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之志工督導或業務科室承辦人(主管)及民間單位志工督導共200人。(以新進人員辦理志願服務未滿2年者優先，本場訓練為督導訓練，非督導或業務承辦人身分者勿報名參加)。

五、實施內容 : (如課程表)

六、報名方式：每運用單位限2位，一律採線上報名，請至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網站[http://vtc.org.tw](http://www.vtc.org.tw)/ch主選單→網路報名，登入單位帳號密碼後(如不知道帳號密碼，請來電查詢，電話：2981-9090)，須填寫報名資料(姓名、性別、葷素、身份證字號及聯繫方式)送出後，請來電確認，始報名完成。

＊報名資料之葷素送出後將不予變更，敬請填寫正確。

七、報名時間：108年8月12日起開放網路報名，至9月5日或額滿即截止。

(報名截止後如有名額開放第3位申請)

八、注意事項：

1.為響應環保，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

2.因新北市政府週邊汽、機車停車不易，建議多使用大眾交通工具前往。

3.參加人員若缺課達30分鐘以上者或早退，恕不核發結訓證書及研習條。

4.如因事不克參加，請活動三天前來電告知取消，未配合者將保留未來的報名受理權。

* 辦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聯絡人：賴姿穎 電話：02-29603456\*3629

**新北市108年度志願服務新進承辦人員訓練課程表**

|  |  |  |
| --- | --- | --- |
| 時間 | 內容 | 講師 |
| 09:00-09:30 | 報到 |  |
| 09:30~11:10 | 從志願服務法規了解運用單位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權責及應辦事項 | 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 顧問劉香梅 |
| 11:10-12:10 | 新北市志願服務業務申請流程說明  (獎勵、榮譽卡等) | 社會局業務承辦人員 |
| 12:10~13:30 | 午餐&休息 |  |
| 13:30-15:10 | 志工督導方法及技巧 | 財團法人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副執行長　林彩媚 |
| 15:10-16:50 | 志工團隊帶領及激勵 | 北基金青年志工中心諮詢業師 李俊東老師 |
| 16:50~17:30 | 1. 了解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含網站)  2.志工活動介紹及各項訓練課程介紹 | 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
| 17:30~18:00 | 核發結訓證書 |  |

\*本課程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參加人員若缺課達30分鐘以上者或早退，恕不核發結訓證書及研習條。